

靖江市环境保护局

靖环建验[2013]006号

关于江苏皓月汽车锁股份有限公司钥匙密码防盗汽车锁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意见

江苏皓月汽车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月16日,靖江市环境保护局总量控制科组织市环境监察大队等部门,对你公司钥匙密码防盗汽车锁技术改造项目的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和验收(验收组成员附后),本次验收参加人员共计5人,你公司也派员参加了验收。验收组现场检查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措施)落实情况,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听取你公司有关情况汇报及意见,经认真讨论并经领导批准,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你公司钥匙密码防盗汽车锁技术改造项目位于东兴镇南路14号,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于2011年11月15日通过了我局环保审批,工程投资4462.07万元,其中环保

投资 213 万元，共新建 1 幢 4 层生产车间及 1 幢 2 层食堂，建筑总面积 21583.08 平方米。项目内已实施雨污分流，雨水排入镇区雨水管道，污水通过无动力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排放上五圩港。

二、环境保护设施（措施）执行情况

对照经批准的环评文件（靖环建审[2011]242号），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为：数控弯线机、超声波焊机、曲线磨床、数控铣床、装配流水线及中控锁检测线等国产设备 90 台套。主要生产工艺：原料→车加工→检验→铆接组装→调试、检验→包装入库，建成后形成年产 20 万套钥匙防盗汽车密码锁。项目已实施的环境保护措施为：1、根据“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分质处理”原则分别建设了雨水和污水管网，由于澄靖园区的污水处理厂主管道尚未到达该区域，目前该项目污水暂时通过无动力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排放上五圩港；2、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向下排入污水管道；3、生产车间采取了隔声降噪措施。

三、验收监测结果

2012 年 12 月 14-15 日，靖江市环境监测站连续两日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期间满足生产负荷大于 75% 的验收条件。根据验收监测报告，主要结果如下：PH 为 6.95-7.16，COD76.5mg/L，氨氮 4.666 mg/L，SS22.5 mg/L，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8978-1996）表 4 一级标准；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向下排入污水管道；东、西、

北界外 1 米处噪声分别为 55.9db(A)、54.4 db(A)和 52.6 db(A)，周界外 1 米处噪声昼间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区标准。

四、验收结论

项目建设能较好地履行国家环境保护法律义务，建设过程中较好地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各污染防治设施建设、运行基本符合环评批复要求。由于涉及厂群关系的敏感性问题，企业提出将食堂油烟处理后直接排入污水管道，经环境监察部门确认，排除了造成二次污染的可能性，验收组认为该方案可行，同意通过验收。

五、建议和要求

1、加强污染物处理设施的维护与运行管理，确保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澄靖园区的污水主管网到位后，应立即无条件将生活污水接入江阴园区主污水管道。

3、进一步完善油烟净化装置，确保稳定达标排放。规范排污口建设，符合国家排污口规范化的有关规定。

4、如扩大生产规模、增加设备或改变生产工艺等须报经环保部门批准并验收后方可正式生产。

